

帖撒羅尼迦前書要道略解 第五十一講

我們打開帖撒羅尼迦前書第五章，我們再讀第23和24節，「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。又願你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，在我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，完全無可指摘。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，祂必成就這事。」

神對亞伯拉罕的二次呼召

我們還要特別說到神對我們的期望、神對我們的要求。神要我們成為「完全人」，祂會親自來成就這件事情，所以神對亞伯拉罕的呼召也是對我們每個人的呼召。我們怎樣來經歷達到完全的地步呢？我們可以從亞伯拉罕的故事裏得到一些啟示。我們現在回頭看創世記第十七章，要達到「完全人」有一個步驟，我們稍微解釋一下，這是一個屬靈的轉捩點。

我們看創世記第十七章，「亞伯蘭年九十九歲的時候，耶和華向他顯現，對他說：『我是全能的神，你當在我面前作完全人，我就與你立約，使你的後裔極其繁多。』亞伯蘭俯伏在地，神又對他說：『我與你立約，你要作多國的父。從此以後，你的名不再叫亞伯蘭，要叫亞伯拉罕，因為我已立你作多國的父。我必使你的後裔極其繁多，國度從你而立，君王從你而出。我要與你並你世世代代的後裔堅立我的約，作永遠的約，是要作你和你後裔的神。我要將你現在寄居的地，就是迦南全地，賜給你和你的後裔，永遠為業。我也必作他們的神。』」（創十七1-8）神與亞伯蘭立約，不光立約，還給了他們一個記號。我們再念下去，「神又對亞伯拉罕說：『你和你後裔必世世代代遵守我的約。你們所有的男子都要受割禮，這就是我與你，並你的後裔所立的約，

是你們所當遵守的。你們都要受割禮（「受割禮」原文作「割陽皮」，陽皮就是包皮），這是我與你們立約的證據。」（創十七 9、11）

我們在這裏就看見一個很有趣的事情，亞伯拉罕原來叫亞伯蘭，亞伯蘭到了年九十九歲……我們知道，亞伯蘭是什麼時候蒙召的呢？他蒙召是七十五歲，我們看創世記第十二章，「耶和華對亞伯蘭說：『你要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。我必叫你成為大國。我必賜福給你，叫你的名為大，你也要叫別人得福。為你祝福的，我必賜福與他；那咒詛你的，我必咒詛他。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的福。』亞伯蘭就照著耶和華的吩咐去了，羅得也和他同去。亞伯蘭出哈蘭的時候年七十五歲。」（創十二 1、4）我們大家就明白了，亞伯蘭出哈蘭的時候是七十五歲。這裏有一個很大的啟示，當亞伯蘭蒙召的時候，他在加勒底的吾珥，我們再讀第十一章第 28 節，「哈蘭死在他的本地迦勒底的吾珥，在他父親他拉之先。亞伯蘭、拿鶴各娶了妻：亞伯蘭的妻子名叫撒萊；拿鶴的妻子名叫密迦，是哈蘭的女兒；哈蘭是密迦和亦迦的父親。撒萊不生育，沒有孩子。他拉帶著他兒子亞伯蘭和他孫子哈蘭的兒子羅得，並他兒婦亞伯蘭的妻子撒萊，出了迦勒底的吾珥，要往迦南地去。他們走到哈蘭就住在那裏。他拉共活了兩百零五歲，就死在哈蘭。」（創十一 28、32）神呼召亞伯蘭的時候，是在迦勒底的吾珥，那時候亞伯蘭多大歲數，聖經並沒有記載。

我們看希伯來書第十一章，這裏有關於亞伯蘭蒙召的故事，說到他第一次蒙召的時候，那時候他還不知道要往哪裏去，我們讀第 8 節，「亞伯拉罕因著信，蒙召的時候，就遵命出去，往將來要得為業的地方去，（我們注意底下這句話）出去的時候，還不知往哪裏去。」他不知道要往哪裏去，那時候他就從迦勒底的吾珥離開了，他爸爸他拉跟著他一起出來，可走到一半的路程，

到了哈蘭，他爸爸就不走，說「不知道要往哪裏去，我們就住在這裏吧！」所以他就在哈蘭停下來了。這裏的故事告訴我們，亞伯蘭先出了迦勒底的吾珥，他跟他爸爸說「神向我們顯現了，要讓我們離開這個地方。」我們再看一段聖經，就記載這件事，從使徒行傳第七章第2節開始，這是司提反說的，「司提反說：『諸位父兄請聽！當日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在米所波大米還未住哈蘭的時候，榮耀的神向他顯現（這是榮耀的神第一次向他顯現），對他說：「你要離開本地和親族（注意這裏沒有『父家』）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。」他就離開迦勒底人之地，住在哈蘭。（這是第一次出發，他父親跟他一起，當然羅得也和他們在一起。到了哈蘭以後，他父親就不走了，因此這裏說，）他父親死了以後，神使他從那裏搬到你們現在所住之地。』」（徒七2、3）後來，亞伯拉罕才進了迦南，這是神第二次的呼召。創世記第十二章第1節，神就加了一句話，說「你要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（這次連父親的家也要離開，不只是離開本地、本族了，還有父家）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。」

屬靈生命中的「連累」與「遲誤」

在這個故事裏，迦勒底的吾珥是什麼地方？是拜偶像的地方；那個地方拜月神，專做偶像來拜天象。神讓亞伯蘭離開偶像的地方，他就跟他爸爸說了；於是他拉就帶著他兒子亞伯蘭和他孫子哈蘭的兒子羅得，並他兒婦亞伯蘭的妻子撒萊，出了迦勒底的吾珥，要往迦南地去。這是第一次出去，神並沒有說往哪裏去，可他就往那邊走，走到半路，到了哈蘭就住在那裏，不走了。所以，哈蘭這個地方叫作什麼？叫作「連累」，也叫作「遲誤」。所以，有時候一個人蒙召出來，要信主了，後來卻因為家裏人把他連累了、把他遲誤了，他就耽誤了，所以沒有信，就不再

走了。因此，後來亞伯蘭再蒙召的時候，就是在創世記第十二章，「耶和華對亞伯蘭說：『你要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（這次連父家也要離開）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。』」（創十二1）

我們知道，他拉住在哈蘭不走了，亞伯蘭可能跟他父親說過，「神向我顯現，我們不能住這裏，我們要走。」但他拉說，「我不走了，我就住在這裏，這裏很好，為什麼還要往前走？我不走了，你走吧！」那時候就是使徒行傳第七章所說的，「他父親死了以後，神使他從那裏搬到你們現在所住之地。」這裏說到他父親死了，可他父親那時候還沒有死，為什麼？因為他拉共活了二百零五歲（創十一32），他拉七十歲生了亞伯蘭（創十一26），亞伯蘭七十五歲離開了哈蘭、離開了父家，那時他拉應當是一百四十五歲。那麼，聖經裏說他父親死了的意思是什麼呢？就是他父親在他心裏等於死了，他不再顧忌他父親，他就遵著神的命令離開了父家。所以這裏有一個算法，他拉共活了兩百零五歲，大概他拉在哈蘭又活了六十年；因為亞伯蘭的七十五歲加上他父親的七十歲，是一百四十五歲。那時亞伯蘭就離開他拉，自己走了；他拉一直活到兩百零五歲，就死在哈蘭。亞伯蘭不要讓他父親再連累他、再遲誤他，他就遵著神的命令走了。

屬靈生命中的「軟弱」

可亞伯蘭七十五歲進了迦南，到了神指示他的地方，他在這裏還是軟弱。我們知道，他不再回到偶像之地，不再回迦勒底的吾珥，他卻跑到世界裏去了。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一個基督徒的屬靈經歷會有一些轉折。亞伯蘭開始的時候是跟家族在一起，後來他必須斷然離開，不再被家族連累、也不再被家族遲誤，他就真正地進入迦南——歸入基督。但歸入基督以後，就是七十五歲到九十九歲，我們可以算得出來，有廿四年之久，他還是活不出神所要的樣子，所以他仍

然叫作亞伯蘭。大家注意，亞伯蘭到了九十九歲，神向他顯現，對他說什麼呢？「你當在我面前作完全人」（創十七1）。因為亞伯蘭做了幾件事，第一，他到了迦南遇見饑荒，忍不住就下了埃及，到埃及又撒謊，又收了小老婆（把埃及人夏甲帶回來了）。「埃及」在聖經裏是預表世界，一個人不拜偶像，但還是會往世界裏去。當一個基督徒在屬靈的生命上不長進的時候，他雖然信了神，還是那個「老我」在活動。就像亞伯蘭還是亞伯蘭，他撒謊是為了保護自己，他因著自私就撒謊了；並且還聽從不信神的人、聽從別人的話，他聽了太太的話，收了一個妾，這樣一來，他屬靈的生命就不完全。等夏甲生了孩子以後，又過了十三年。當亞伯蘭進迦南的時候，神還跟他有交通，直到他靠著肉體、不憑著應許，生了以實瑪利以後，神不向他說話、不理他，有十三年之久。他八十六歲生以實瑪利，一直等到九十九歲，神才再向他顯現，神顯現的第一句話就告訴他，說什麼呢？說「我是全能的神，你當在我面前作完全人。」（創十七1）

屬靈生命的轉折點——看自己如同已死

亞伯蘭「年九十九歲」，「年九十九歲」又是什麼意思呢？我們要看羅馬書第四章，聖經都有詳細的寫法，這裏就說到年九十九歲是什麼意思？就是將近百歲。那麼，將近百歲又是什麼意思？就是他肉體的力量已經沒有了，他不再隨從肉體了。「年九十九」的意思就是他看自己如同已死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這個非常要緊，他看自己如同已死了，羅馬書第四章第19節，「他將近百歲的時候，雖然想到自己的身體如同已死，撒拉的生育已經斷絕，他的信心還是不軟弱；」將近百歲就是年九十九，他想到自己的身體如同已死，他不再用肉體了。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他不再憑著肉體去做事，神就向他顯現了。他的肉體已經做不到了，他不可能再有孩子，他太太也九

十歲了，九十歲的老太婆還能生孩子嗎？一百歲的男人還可以得後嗣嗎？他覺得不行了，絕對沒有希望了。可是他信神，神說「我是全能的神，我是無所不能的，你不能了，你倒下來了。」結果亞伯拉罕一聽見神的呼召，就俯伏在地，撲倒了。他看自己的身體如同已死，因為他將近百歲了；可是他信神的心還在，他還信神，他就不再動肉體了、不再用肉體的法子、不再憑自己的本事、不再用自己的能幹了。這時候，他完全俯伏在地，俯伏在地就是在神面前撲倒了。結果這一撲倒，亞伯蘭就變成了亞伯拉罕，反而神的應許就開始動工了，國度從他而立、君王從他而出，他的後裔反而多起來了。他年九十九歲，身體如同已死，自己沒有辦法了，結果神就開始做工，因為神是全能者，神無所不能。

所以弟兄姊妹們，一個基督徒在生命的經歷中要有一個轉捩點，這轉捩點是什麼？就是當一個基督徒看自己的肉體如同已死，自己什麼都不行了，神的全能才在我們身上做工、神的全能才顯出來，我們這個生命就開始轉變了，如同亞伯蘭變成了亞伯拉罕。那些靠自己、靠血氣之勇、靠肉體、靠自己的聰明才智，都沒有了，然後他才叫亞伯拉罕、才叫多國之父，國度要從他而立，君主要從他而出，也就是說，進入國度要從這個轉變中開始。我們基督徒也是一樣，你要「作完全人」，必須看自己的肉體如同已死。你周圍的環境好似撒拉的生育已經斷絕，一點辦法都沒有了，你完全讓神來做的時候，「國度從你而立，君王從你而出」，你屬靈的生命就轉變了，亞伯蘭就變成了亞伯拉罕，這樣就能達到完全，無可責備。所以，聖經裏，亞伯拉罕的故事正是我們基督徒生命的經歷。